

宁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宁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认真学习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紧围绕服务高质量发展目标，坚持需求导向、问题导向、效果导向，大力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公开水平得到稳步提升。按照中、省、市、县关于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要求，拟定工作计划、细化工作措施、压实工作责任，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转变职能、提升效能的重要手段，作为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的关键举措。

(一) 主动公开方面。2021年，坚持把县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作为信息公开主渠道，宁陵县政府网站共发布信息3600条，其中概况类信息更新127条，政务动态类信息更新2606条，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867条。在行政服务大厅、档案馆及各乡镇服务大厅设立政务公开专区，集中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查询、信息公开申请、网上办事等服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2021年度，我办接收来自邮寄渠道依申请公开事项共14件，全部按照依法依规程序进行办理，共依法回复依申请公开事项14件。2021年度，我县政府网站共处理市长信箱来信31件，县长信箱来信52件，新浪微博留言、私信回复48条。

(三)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方面。为了推进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、规范开展，按照《宁陵县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制定政府办公室工作方案，细化工作措施，确保各项工作有效落实。坚持政府信息公开先审后发、三级联审、网上走读等制度，积极做好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信息审核发布工作，并定期对网站访问、网站链接情况进行检查，切实保障政府网站常态化运行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2021年度，宁陵县政府网站进行了升级改版，进一步丰富网站内容，提升技术保障水平。9月份，积极推进完成了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12月20日前，积极配合上级做好网站集约化工作，完成了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，且完成IPv6改造工作。截止2021年底，我县已备案正在运行的政务新媒体15个，其中微信公众号10个，微博4个，头条号1个。

(五) 监督保障方面。宁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作为全县政务公开工作主管单位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细化工作措施，明确工作责任，强化监督考核，多次进行政府网站及新媒体日常监测抽查，每季度针对政府网站内容保障情况和政务新媒体运营情况进行通报，针对一哄而上、重复建设、“娱乐化”、“空壳”等问题对政务新媒体开展清理，2021年度，宁陵县12345马上办便民服务热线新浪微博因两次检查不合格已被注销。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并对相关单位年度工作进行考核，政务公开工作占年底目标考核分值为10分，根据政务新媒体运营情况给予评分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8	0	8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4	0	0	0	0	0	1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14

结果	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14	0	0	0	0	0	0	1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2	0	0	2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, 我县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, 但仍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: 一是主动公开的认识有待提高。部分单位主动公开的思想认识不足, 个别文件没有做到及时完整准确的上网发布; 二是政策解读的质量有待提升。政策解读数量有限, 且多以文字形式展现, 图解、数字化等便于公众理解和互联网传播的解读产品还比较少。三是对新媒体的监管有待加强。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机制不够健全, 运维管理还不够规范有序。

下一步, 我县将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规定, 进一步加强领导、强化措施, 依法及时、准确公开政府信息, 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上台阶、上水平。

一是提高政务公开思想认识。认真对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要求, 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, 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, 分管领导具体抓, 经办人员抓具体”的工作机制。加强保密意识, 建立保密机制, 严格执行保密规定, 提升保密风险防控能力。

二是提升政策解读质量水平。我办在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广度有待加强, 政策解读不灵活、回应关切不及时。下步将加大公开范围, 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, 我办人员监督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关联同步, 及时答疑解惑, 正确引导舆论, 对群众关注的热点、焦点及时做出回应。

三是加强内容保障和新媒体监督检查力度。及时督促相关单位加强日常管理维护, 关注政务新媒体的运行情况, 常态化自查栏目是否更新、信息是否准确、链接是否可用、要素是否齐全、互动回应是否及时等, 确保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宁陵县政府免费提供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，但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的数量频次明显超过合理范围的，将按照有关规定收取信息处理费。